

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与海南移动、联想信息、中通服、奇安信签署绿色 数据中心（海底IDC）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签署的协议为框架协议，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。
- 2、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及未来业绩增长的影响尚不确定。

一、战略合作协议签署情况

2020年8月14日，《智慧海南总体方案（2020-2025年）》（下称《方案》）正式公布。《方案》提出建设国际信息通信开放试验区等五大重点任务，打造5G和物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、提升国际信息通信服务能力；第一阶段性目标是：至2021年底，关键基础设施和核心平台初步建成，以5G、物联网为代表的新型基础设施和国际通信建设取得初步突破。

2020年8月15日由海南省大数据管理局指导，中国电子学会、海南省大数据产业联盟、海南省信息协会、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海兰信”）联合主办，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海南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南移动”）、联想（北京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想信息”）、中通服建设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通服”）、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奇安信”）、海南数据谷共同协办的“海南自由贸易港绿色数据中心（海底IDC）高峰论坛”在海口举行。

为了深入践行“智慧海洋”发展倡议，积极投身国家“新基建”和“海洋信息化”建设，以海洋信息化技术服务海南自贸港建设，助力南海海洋资源开发与利用，本着对海南自贸港大数据中心建设需求的共同认知以及对节能、环保、

创新技术的探索和在海南海实践的愿望，2020年8月15日海兰信分别与海南移动、联想信息、中通服、奇安信就海南自贸港海底IDC建设及涉海信息化技术服务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（以下简称“战略协议”）。

协议各方秉承“整体规划、长期合作、市场主导、项目牵引”的原则，开展全面战略合作，开展海底IDC在海南自贸港的示范应用及产业推广，助力实现自贸港数据安全自由流动；并通过大数据、云服务平台等技术、服务，结合海南省区位、环境、市场等优势，聚焦海南及周边省市、海域对海洋监测、海上通信、海上定位等业务市场开拓和区域数据服务模式的探索，实现产业深度融合和双方互利共赢。

本次签订的协议为框架协议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将在具体合作事宜明确后，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战略合作协议对方基本情况

（一）战略合作方一

名称：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海南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肖雷

注册资本：64300万元

主营业务：提供通信服务和网络服务，包括移动话音和数据、有线宽带、以及其他通信信息服务等。

地址：海南省海口市金贸区金龙路88号

关联关系：与公司无关联关系

交易情况：公司近三年未与海南移动发生类似交易情况

履约能力：海南移动系中国三大通信服务供应商之一的“中国移动”全资子公司，中国移动是全球网络和客户规模最大、盈利能力领先、市值排名位居前列的世界级电信运营商，拥有等同于中国国家主权评级的债信评级，因此，公司认为海南移动综合实力雄厚，信誉度优良，具备良好的信用状况和履约能力。

（二）战略合作方二

名称：联想（北京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童夫尧

注册资本：27230万美元

主营业务：开发、制造和销售企业级IT产品、解决方案及服务，产品线包括高性能服务器、存储，网络以及包括软件定义数据中心相关的软硬件解决方案。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上地西路6号2幢2层201-H2-2

关联关系：与公司无关联关系

交易情况：公司近三年未与联想发生类似交易情况

履约能力：联想信息系联想企业科技集团旗下全资子公司，作为中国企业可信赖的数字化转型服务供应商，联想企业科技集团凭借27年的研发经验，为用户提供更加完整的产品服务和端到端解决方案，包括超大规模数据中心、软件定义数据中心、高性能计算、人工智能、基础设施等一系列端到端解决方案。同时，与全球混合云数据管理领域的权威企业NetApp成立合资公司——联想凌拓，成为中国存储与数据管理市场新的里程碑，目前，联想ThinkSystem服务器共坐拥156项世界纪录，连续6年获得x86服务器可靠性全球排名第一，单路服务器和入门级光纤存储在中国市场保持第一，SAP HANA全球装机量第一，并稳居HPC TOP500全球第一，成为全球最大的高性能计算平台提供商，因此，公司认为联想信息综合实力雄厚，信誉度优良，具备良好的信用状况和履约能力。

（三）战略合作方三

名称：中通服建设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区奕宁

注册资本：55000万元

主营业务：提供电信基建服务(包括设计、施工和项目监理)、业务流程外判服务(包括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、通用设施管理、供应链和商品分销)及应用、内容及其他服务(包括系统集成、软件开发及系统支撑、增值服务等)。

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原道路17号

关联关系：与公司无关联关系

交易情况：公司近三年未与中通服发生类似交易情况

履约能力：中通服系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2006年中国电信集团重组后成立，是中国电信集团的控股子公司）旗下全资子公司，是中国信息化领域

具领导地位的服务供应商，亦是中国最大的电信基建服务集团,提供涵盖客户价值链的一系列专业服务。客户主要包括中国电信、中国移动、中国联通以及中国铁塔等，因此，公司认为中通服综合实力雄厚，信誉度优良，具备良好的信用状况和履约能力。

（四）战略合作方四

名称：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齐向东

注册资本：57767.4421万元

主营业务：专门为政府、军队、企业、教育、金融等机构和组织提供企业级网络安全技术、产品和服务。

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8号102号楼3层332号

关联关系：与公司无关联关系

交易情况：公司近三年未与奇安信发生类似交易情况

履约能力：奇安信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，多次为国家重要机构和企事业单位漏洞响应提供保障。奇安信拥有国内前沿阵营的网络安全服务团队，参与了多次国内外知名APT事件的分析溯源工作，是国庆70周年、APEC、G20、两会、一带一路、十九大等国家重大活动网络安保的核心技术支撑力量,屡获国家相关部门和客户的感谢信。因此，公司认为奇安信综合实力雄厚，信誉度优良，具备良好的信用状况和履约能力。

三、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创新商业模式，共同探索建立双方共赢的合作机制

双方以发展绿色、环保、节能大型数据中心的创新技术和理念、引领海南自贸港对离岸数据中心的建设需求、促进自贸港大数据自由安全流动为宗旨，积极探索绿色大数据中心（海底IDC）创新技术的实践和应用，大胆尝试海底IDC在海南省的先行先试，树立行业创新标杆和区域典型示范，为海南自贸港的建设贡献力量，为海底IDC在全国行业内的推广、运营奠定基础。

（二）推动绿色大数据技术创新与应用示范

结合绿色环保及海南自贸港数据自由安全流动的业务需求，海兰信与以上协议对方共同策划开展海南自贸港海底IDC示范项目建设，研究探索海底IDC的商

业模式和区域数据服务模式，推动实现海底IDC在海南省的示范应用及产业推广；另外与联想信息联合开展基于海底IDC的云服务技术开发。

（三）共同开展相关领域的应用创新研究工作

海兰信与以上协议对方将发挥各自的技术和资源优势，积极研究国家、省、市的行业政策，结合行业发展趋势，在5G、物联网、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联合申请创新课题、应用示范项目及产业化项目等，推动技术成果产业化。

四、协议双方责任义务

（一）海兰信的责任义务

海兰信负责海底IDC产品关键核心技术突破、产品研制；负责示范项目策划、建设方案编制、组织通过第三方论证评审、示范建设区布放水域的勘察、水下工程的实施、持续性技术改进、工程化、产业化等工作；负责海底IDC的运营和市场推广。

（二）战略合作方的责任义务

1、海南移动

海南移动负责提供海底IDC的业务需求；参与海底IDC示范项目的设计、策划和论证；参与布放区域的选址及方案设计、配合海兰信获取海底IDC的占地和海行政审批；负责本地客户的开拓和推广；配合海兰信参与相关的政府课题申报。

2、联想信息

联想信息负责提供海底IDC的应用场景和业务需求的相关建议；参与示范项目的设计、策划和论证；结合应用场景，配合海兰信提供示范项目中适用于水下密闭环境的风冷宽温服务器、液冷服务器以及相应的扩展性配件等；参与布放区域的选址及方案设计及后续应用推广。

3、中通服

中通服负责提供海底IDC建设的咨询建议；参与海底IDC示范项目的设计、策划和论证；参与布放区域的选址及方案设计及后续应用推广。

4、奇安信

奇安信负责海底IDC的信息安全服务保障；参与海底IDC示范项目的设计、策划和论证以及后续应用推广。

五、框架协议对公司的影响

海底IDC是在“新基建”背景下，根据陆海统筹、集约用海需求，综合利用前沿海洋工程技术、大数据技术，布放在海底一定深度的标准化、模块化、高密度、绿色节能的数据中心基础设施。海底IDC是海兰信在海洋科技领域近20年的技术、人才和经验积累的基础上应运而生的，是全国甚至全球具备创新理念的全新数据中心模式，具备：低能耗、低成本、低延时、省资源、多能互补、高可靠性、高安全性以及建设周期短并可模块化生产的优势。

本次签署的《战略协议》将帮助公司与传统通讯行业龙头企业建立起长期合作关系，打通海底IDC业务的上下游产业链，提高公司海底IDC示范项目的建设效率，为公司海底IDC业务的拓展提供助力，加快相关产品的试制进度，缩短从装备试验到正式商业化所需的时间，并对公司海底IDC业务的后续应用推广起到良性促进作用。

本次签署的《战略协议》不涉及具体金额，目前无法准确预测其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的影响，但合作协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面向广阔市场的主业转型，有助于公司从对公、对军的项目化销售模式向完全市场化的销售模式转变，将对公司发展带来积极影响。

六、风险提示

本次签署的《战略协议》为框架协议，具体的合作内容和实施细节尚待进一步落实和明确，且海底IDC是公司进入的新业务领域，《战略协议》未来的执行及其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七、其他相关说明

（一）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最近三年内签署的框架协议情况：

编号	协议名称	披露日期	进展情况
1	公司与Speedcast、Cobham签订的三方《战略协议》	2017年12月5日	协议签订后，公司与两家供应商在卫星通信业务领域硬件、服务支持等方面保持正常业务往来
2	公司与中船电科、海	2017年12月6日	海油能源、中电科海信院、三亚中

	油能源、中电科海信院、三亚中科遥感所签订的“中国近海雷达综合监视监测系统”五方《战略协议》		科遥感所等主体与浙江海兰信合作设立合资公司“三亚海兰寰宇海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”，推进中国近海雷达综合监视监测系统建设运营
3	公司与扬子江船业签署的《基于智能船与智能装备的合作协议》	2018年3月16日	协议签署后，2018年度、2019年度，扬子江每年向我公司采购的智能化装备均完成协议约定

(二) 控股股东、持股5%以上股东、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

本次战略合作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，公司控股股东、持股5%以上股东、董监高持股的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；本次战略合作协议披露后未来三个月内，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、持股5%以上股东、董监高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情况，也未知悉或接到控股股东、持股5%以上股东、董监高减持公司股份的意向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8月16日